

证券代码：832259 证券简称：鸿发有色 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南京鸿发有色金属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 
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7 月 15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鸿发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 年 7 月 5 日以通讯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徐荣董事长
- 会议列席人员：监事会成员、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及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  
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候选人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，董事会提名徐荣，张骏，田卫群，伍锋，

季必美，陈祥建，雍定超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，任期三年，自本议案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。经核查，董事候选人均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15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上披露的公司《董事、监事换届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27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须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 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15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上披露的公司《关于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24）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须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 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公司《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》。

南京鸿发有色金属制造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7 月 15 日